

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2週週通報

教務處：

(111年11月18日)

◎教學組：

一、11月19日(六)上午「一段後補救教學」第二次上課，請參加的同學穿著校服、攜帶教材與文具，依據所發下之「補救教學上課通知」時間地點，準時到課。

二、近期校外活動網址如下，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內含校外競賽、講座、營隊等重要資訊，請同學定期瀏覽，踴躍報名。

<https://www.hhhs.tp.edu.tw/nss/s/academic/p/news01>



◎註冊組：

一、11月18日(四)發臺北市優秀學生獎學金，高中1000元，國中500元，恭喜獲獎同學。

二、11月23日(二)17:00高三模擬考成績開放查詢。

三、11月23日(二)高三英聽第二次測驗簡訊通知應試號碼；12月6日(二)公布試場；12月10日(六)考試。

四、12月2日(五)前，國一、二有小學六年級親弟妹者，請繳交「112學年度弟妹優先入學」意願調查表給導師，未繳交者視同放棄優先入學。

◎實研組：

一、11月22日(二)國一本位課程：段考前自習。

二、11月23日(三)國二本位課程：第二次段考。

◎外語中心：

一、12月2日(五)，國際文化英文簡報比賽，請國一各分組同學攜帶活動課使用之物品，以及準備活動所分配的分工的工作。

學務處：

◎訓育組：

一、申請校外公共服務學習之同學，請填寫家長同意書，送回訓育組備查，方能進行校外服務，服務完後請將證明繳回至訓育組完成登錄。

二、12月9日(五)12:30~16:30國二班際聖誕櫥窗設計比賽。

◎學生事務組：

一、學生因病或臨時有事請假無法到校者，請家長務必先行電話通知導師或學務處；並於返校後三日內持假卡至學務處辦理銷假，逾期視同曠課論。

二、校園屬公共場所，學生應有基本的儀態及穿著，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校園內禁止穿著拖鞋，如有受傷或雨天，請自備涼鞋或鞋套，敬請配合。

三、3C智慧型手錶(具攝影、錄音、上網、接聽電話等功能)，因不利學習亦不得帶入考場，因此不鼓勵帶來學校，如帶來學校者，請依手機使用管理規定交付導師或夜導組保管。

四、小學部籃球場開放時段：下午17:00至18:10。(場地燈光昏暗、雨天或場地濕滑時嚴禁打球)，並禁止攀爬、吊掛籃框，違規者將依校規懲處。

五、小學部遊戲區不開放中學部學生使用，請同學留意。

六、網路安全及使用規範加強宣導：網路言論多元自由，同學法律認知及常識不足，容易因「玩笑不當」、「抒發情緒」，在網絡留言不當，導致觸犯刑責卻不自知，提醒同學，在網路上的言論，如對他人產生不良影響，會面臨法律的檢視與規範。

七、加強宣導：避免學生衝突(言語或肢體)及玩笑過當事件，請導師協助要求學生在校活動時，請尊重同理他人、不口出穢言、不嘲笑同學，如同學有糾紛或遭受欺侮時，切勿私下處理(尤其嚴禁高年級學生跨樓層找低年級學生)，請務必立即向師長反應，避免衍生衝突事件，請導師適時提醒並即時糾正，以維護友善學習環境。

八、目前發現越來越多同學違規搭乘電梯(包含晚自習時間)，查獲將依校規懲處。

九、行政院業已於111年7月4日將墨西哥鼠尾草(Salvia divinorum)及其活性成分「沙維諾林A(Salvinorin A)」列為第三級毒品，為強化學生反毒意識，呼籲學生關注反毒議題，勿因好奇心而誤觸毒品。

十、於即日起至12月31日止舉辦【Smashed Online 衝撞青春】有獎徵文競賽，徵文主題為【Smashed Online 衝撞青春】觀後心得，依影片發想題目及內容寫作。本徵文競賽除可增強學生寫作發想能力，也提供學生校外有效資源來獲取知識；徵文報名及收件詳細資訊如網址：

<https://forms.gle/ARGrQA4kJNSHLF9C8>

十一、教育局辦理「讀新聞、防詐騙、一起讚」徵文比賽，原10月31日(一)延長至11月30日(三)下午17:00止，作品連同報名表寄送至市立松山家商(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5號)，若有逾期，不得列入參賽。

十二、宣導有關最新詐騙犯罪手法，請參閱以下連結：

165 防詐學堂-楊應超(假冒名人投資團隊)<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r5qqpNHHAU>。

165 防詐學堂-黑人陳建州(海外求職詐騙)<https://www.youtube.com/watch?v=DMvbeghgSU4>。

165 防詐學堂-陳樹菊阿嬤(假檢警)https://www.youtube.com/watch?v=oy9DR6G6_c4。

◎衛生組：

一、國內疫情愈加嚴峻，應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注意個人衛生勤洗手、戴口罩、身體不適儘速就醫，上班上課前注意個人身體狀況，若有呼吸道症狀、發燒、身體不適請在家主自健康管理，並通報衛生組。

二、依據本府衛生局111年11月1日北府衛疾第11131783571號函辦理，有鑑於流感疫情持續升溫，為減少校園學生感染風險，請接種流感疫苗，以提升整體群體免疫力。

三、111年度國中女性生理用品補助計畫11月兌換券已於11月7日發放，效期至112年1月6日止，請同學把握時間踴躍兌換。

◎體育組：

一、近期校外競賽相關資訊已公告於學校網站，請同學前往查閱，鼓勵報名參加。

二、11月25日(五)13:15~14:05辦理國一大隊接力比賽。

◎交通組：

一、111-2學期(不含暑輔)學生專車調查表單(校網首頁→焦點報導→學生專車登記)已於111年11月1日受理填表，至登記截止日(112年1月2日)後依校規一律不受理新增、異動或退搭，以維乘車品質並避免專車資源之浪費或不足。

二、111-1學期(含寒輔)車證由各班導師已發放完畢，請確實依乘車證之標示乘車，不得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如查獲違搭者，將依校規嚴懲。上學乘車前應提早5分鐘到站候車；放學登車時主動告知司機下車站點需求，下車前應確實檢查個人物品是否遺漏，避免造成找尋及遺失之困擾。若發生過站仍未下車之情形，為維行車安全，司機得依處置程序於路線後續任一站讓學生下車。

三、乘坐學生交通專車於上學時段若發現車輛久候未至(逾15分鐘)，各站學生即以3至4人為一組，共乘計程車上學。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3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完成請(墊)款，以利彙整後統一向車輛業者求償。

四、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搭乘校車時務必全程配戴口罩、勿於車上飲食並減少同學間非必要之互動，以維乘車安全與身體健康。若有違反規定，經勸導仍未改善或再犯者，將依校規懲處。

五、家接車輛接近校門路口時應確實遵守義交人員之指揮並禮讓學生專車優先通行，進入校區請依序繞駛小學部圓環道路，切勿擅自進入住宿區或於校內道路中任意迴轉、超車及停車，以避免人車、車車動線衝突或阻礙交通等情事發生(屢勸不聽者恕將收回家接車證)。

輔導室：

一、本週凱歌堂活動因段考前一週暫停一次。

總務處：**◎住宿組：**

一、夜間教導處電話：總機 2831-6834 辦公室分機 260。

二、111 學年度 12 月夜點調查表於 11 月 18 日發至各班，於 11 月 28 日(一)晚自習前統一收費及訂購表。週三定外及因染疫確診(或同住家人匡列)者之夜點，均不再行辦理退費。

三、住宿生手機管制使用時間為每日 21：10 發放 21：50 收繳，非上述時間須繳交至各樓層生活輔導師辦公室代為保管，切不可攜帶 2 支手機。

四、通勤生申請住宿、晚自習或住宿生、晚自習通勤生異動取消，均須至夜導處登記並填寫申請表，以利相關費用核算。

五、住宿生或晚自習通勤生晚自習請假離校，學生必須完成粉紅色假單填寫並交至四樓夜導處辦公室。請假手續不完備者(未親自送至夜導核章)，仍依校規處分，提醒家長留意。

六、本學期第二次段考前學生假日留校溫書注意事項：

1. 實施時間：11 月 18 日(五)晚自習開始，至 11 月 20 日(日)下午 17：00 止。

2. 所有參加學生均須穿著校發運動服，不可著便服；通勤晚自習生往返交通自理；參加的住宿生須 11 月 18 日(五)至 11 月 20 日(日)三日均須留宿，不受理單日住宿；留宿期間有特殊事故，經家長同意才可請假。

3. 溫書場地為史培曼大樓二樓。

4. 白天自習時間如附表：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四節	午餐	午休	第五節	第六節	第七節	第八節
08：00~08：45	08：55~09：40	09：50~10：35	10：45~11：30	11：30~12：10	12：10~13：00	13：10~14：00	14：10~15：00	15：10~16：00	16：10~17：00

晚自習時間如附表：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18：20~19：05	19：15~19：55	20：05~20：45